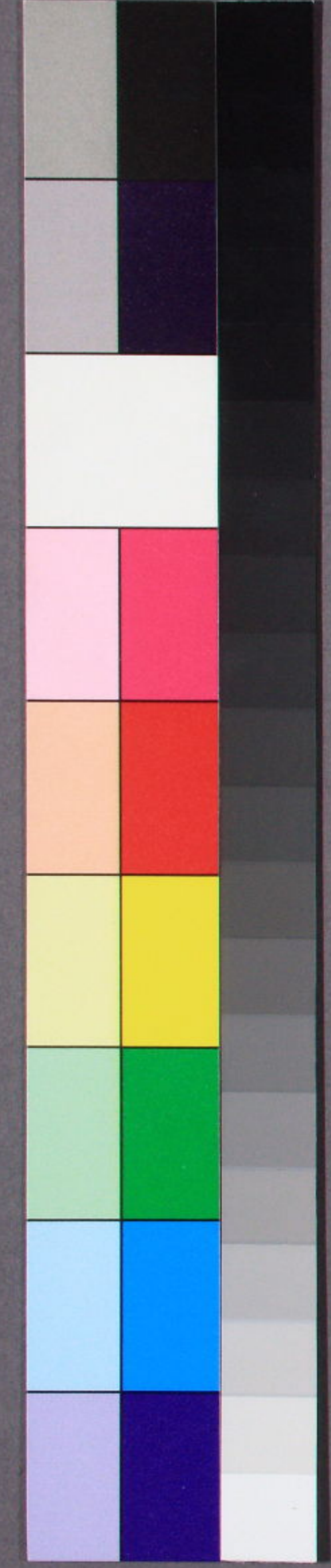


論語考

二

1679
2



仁口
1673
卷二

論語考卷之二

為政第二

第一章 為政以德

此為時君言興國之道也。春秋時列國競於兵，大小相
役，強弱相凌，為政以德之似迂，真為之。孔子以為憂
而有此言焉。誠能行德政，一國化從，其國以興，則天下
歸之，猶眾星拱北辰也。哀公問曰：孔子侍坐於哀公。哀
公曰：敢問人道誰為大？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君之及
此言也，百姓之德也。固臣敢無辭而對。人道政為大。公
曰：敢問何謂為政？孔子對曰：政者正也。君為正，則百姓



言言
卷之一
從政矣。君之所為。百姓之所從也。君所不為。百姓何從。公曰。為政如之何。孔子對曰。夫婦別。父子親。君臣嚴。三者正。則庶物從之矣。公曰。寡人雖無似也。願聞所以行三言之道。可得聞乎。孔子對曰。古之為政。愛人為大。所以治愛人。禮為大。所以治禮。敬為大。又曰。妻也者。親之主也。敢不敬與。子也者。親之枝也。敢不敬與。不能敬其身。是傷其親。傷其親。是傷其本。傷其本。枝從而亡。三者。百姓之象也。身以及身。子以及子。妃以及妃。君行此三者。則懷乎天下矣。大王之道也。如此則國家順矣。孔子閒居曰。三代之王也。必先其令聞。詩云。明明天子。令聞

不已。三代之德也。弛其文德。協此四國。大王之德也。大王能興國者。故夫子稱之。齊景公問政於孔子。孔子對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季康子問政。對曰。政者正也。子帥以正。孰敢不正。夫子又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又曰。苟正其身矣。於從政乎。何有。不能正其身。如正人何。春秋傳曰。君子謂鄭莊公。失政刑矣。政以治民。刑以正邪。既無德政。又無威刑。是以及邪。荀子曰。民下違上。少陵長。不以德為政。如是則老弱有失養之憂。而壯者有分爭之禍矣。為政以德之義。可見焉。爾雅曰。北極謂之北辰。日月星謂之三辰。而日月所會亦

謂北辰北極衆星所拱故亦謂北辰也

北辰之說郭璞邢昺並訓以時而取斗柄以成說謬矣凡政字大小輕重不一而如此章即有夫子語在朱子但言正人而不言自正而於德字以無為言之何其矛盾也無為是舜之事豈謂人主有舜之德則無為而物自正歟是豈可望諸時君乎為政以德者即在行禮也故可望諸時君爾行禮固所以教民然禮則有上下之別今欲其自帥以正而使民從之故不言禮而曰德也

為政者秉政也固然左傳云我死子必為政此餘左傳所載不一又謂之從政又曰執政曰知政曰國政曰大政皆謂掌國政然為政與從政其所謂不一其以國君言者即哀公問又左傳曰齊公子元不順懿公之為政也不曰公曰夫已氏以一國言者孟子曰臣聞七十里為政於天下者湯是也又曰師文王大國五年小國七年為政於天下矣以家言者左傳梁嬰父曰不殺安子使終為政於趙氏趙氏必得晉國以游官言者子路曰衛君待子而為政子將奚先孟子曰為政不難不得罪於巨室以一官言者或謂孔子曰子奚不為政漢書曰尹翁歸為右扶風翁歸為

政雖任刑其在公卿之間清潔自守以一事言者左
 傳曰華元殺羊食士其御羊斟不與及戰曰疇昔之
 羊子為政今日之事我為政與入鄭師故敗以民俗
 言者即荀子所謂是也凡主而為事皆曰為政故後
 世詩家專謂郡守縣令此章固謂國君則非舊註不
 得於辭而物子不知辭耳且國君行德政可以勉强
 而能之如知有德之人而用之中材之君所不能亦
 不可望於時君焉何者有德之人不多有之雖有也
 不易知在中材之君雖知不易用也亦不自穩則舉
 舜為說可謂窮矣禮樂得於身謂之德是固其一義

然不可以一概也

第二章 詩三百

周禮曰大師教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以
 六德為之本以六律為之音詩之教溫柔敦厚可以興
 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
 獸草木之名授政可達使於四方可專對不學詩無以
 言然而詩之失也愚溫柔敦厚而不愚者深於詩者也
 此無他以其博而難知要也故夫子斷之云爾所謂六
 德者大司樂所掌中和祇庸孝友也如思無邪亦可以
 要矣樂記曰中正無邪禮之質也殺斷也大禹謨曰

官古先藏志。昆命于元龜。春秋傳曰。牀魚蔽罪邢侯。晉語曰。及蔽獄之日。叔魚抑邢侯。周禮曰。官計以弊邦治。古字通用。思無邪。魯頌駟篇之辭。

詩之所言事物。小大無所不有。易使人迷。故孔子斷之。爾包咸以蔽為當。朱子則以為蓋皆不得字義。經禮三百。曲禮三千。亦不可以蔽言焉。

司馬遷謂詩三千。孔子刪之為三百。然據論語。則孔子時亦唯三百耳。馬遷所據不可知。而孔子語如此。則是說似可從者。然詩之在大師已久。而世增歲加。且有逸詩在。則謂三千亦非無其理也。夫子又曰。吾

自衛反魯。然後雅頌各得其所。則詩之亂甚是。與有逸詩在。併觀之。所謂刪者。豈是潤色字句乎。潤色字句云者。乃無所據耳。又按王制曰。天子五年一巡守。命大師。陳詩以觀國風。孟子曰。王者之迹熄。詩亡。詩已然後春秋作。而今之風。唯十五國。而有王風。有春秋之作。頌有魯頌。要之。今之詩。乃孔子之詩。而非大師之舊也。故彼三千之數。難信。而其多於三百。不可疑。爾。朱子說雖未善。亦非至於桑間濮上而窮焉。謂取於詩之方。如其辭之不然。何夫思出於心。心不正。則其思邪。物子惡正心之學。故其說如此。然是豎白。

之辨亦不能不歸諸心何必以正心非古學也又所謂秉心塞淵駮牝三千。鄘風也引之於此誤耳

第三章 道之以政

此傷時而言也。春秋傳曰。昭公六年三月。鄭人鑄刑書。叔向使詒子產書曰。始吾有虞於子。今則已矣。昔先王議事以制。不為刑辟。懼民之有爭心也。猶不可禁禦。是故閑之以義。糾之以政。行之以禮。守之以信。奉之以仁。制為祿位。以勸其從。嚴斷刑罰。以威其淫。懼其末也。故誨之以忠。聳之以行。教之以務。使之以和。臨之以敬。泣之以彊。斷之以剛。猶求聖哲之上。明察之官。忠信之長。

慈惠之師。民於是乎可任使也。而不生禍亂。民知有辟。則不忌於上。並有爭心。以徵於書。而徵章以成之。弗可為矣。夏有亂政。而作禹刑。商有亂政。而作湯刑。周有亂政。而作九刑。三辟之興。皆叔世也。今吾子相鄭國。作封洫。立謗政。制參辟。鑄刑書。將以靖民。不亦難乎。詩曰。儀式刑文王之德。日靖四方。又曰。儀刑文王。萬邦作孚。如是何辟之有。民知爭端矣。將弃禮而徵於書。錐刀之末。將盡爭之。亂獄滋豐。賄賂並行。終子之世。鄭其敗乎。盼聞之。國將已。必多制。其此之謂乎。復書曰。若子之言。僑不才。不能及子孫。吾以救世也。既不承命。敢忘大惠。漢

書刑法志引之曰。媮薄之政。自是滋矣。孔子傷之。即又引此章焉。又按昭公二十九年。晉趙鞅荀寅帥師城汝濱。遂賦晉國一鼓鐵。以鑄刑鼎。著范宣子所為刑書焉。仲尼曰。晉其亡乎。失其度矣。夫晉國將守唐叔之所受法度。以經緯其民。卿大夫以序守之。民是以能尊其貴。貴是以能守其業。貴賤不愆。所謂度也。文公是以作執秩之官。為被廬之法。以為盟主。今棄是度也。而為刑鼎。民在鼎矣。何以尊貴。貴何業之守。貴賤無序。何以為國。且夫宣子之刑。夷之蒐也。晉國之亂。制也。若之何以為法。定公九年。鄭駟歆殺鄧析。而用其竹刑。然則當時作刑。不獨子產也。政法制也。免自免而去其國也。無恥居者。無恥心也。格他邦之民。悅而至也。居道有恥於惡。且有來歸者也。緇衣曰。子曰。夫民教之以德。齊之以禮。則民有格心。教之以政。齊之以刑。則民有遜心。故君民者。子以愛之。則民親之。信以結之。則民不倍。恭以涖之。則民有孫心。甫刑曰。苗民匪用命。制以刑。惟作五虐之刑。曰法。是以民有惡德。而遂絕其世也。又曰。子曰。長民者。衣服不貳。從容有常。以齊其民。則民德壹。詩云。彼都人士。狐裘黃黃。其容不改。出言有章。行歸于周。萬民所望。家語曰。冉有問於孔子曰。古者三皇五帝。不用五刑。信

乎。孔子曰。聖人之設防。貴其不犯也。制五刑而不用。所以為至治也。凡民之為姦邪竊盜靡法妄行者。生於不足。不足生於無度。無度則小者偷盜。大者侈靡。各不知節度。是以上有制度。則民知所止。民知所止。則不犯。故雖有姦邪盜賊靡法妄行之獄。而無陷刑之民。不孝者。生於不仁。不仁者。生於喪祭之無禮也。喪祭之禮。所以教仁。凌也。能致仁愛。則服喪思慕。祭祀不懈。人子饋食之道也。喪祭之禮明。則民孝矣。故雖有不孝之獄。而無陷刑之民。弑上者。生於不義。義所以別貴賤。明尊卑也。貴賤有別。尊卑有序。則民莫不尊上而敬長。朝聘之禮。而無陷刑之民。鬪變者。生於相陵。相陵者。生於長幼無序。而遺敬讓。鄉飲酒之禮者。所以明長幼之序。而崇敬讓也。長幼必序。民懷敬讓。故雖有鬪變之獄。而無陷刑之民。淫亂者。生於男女無別。男女無別。則夫婦失義。婚姻聘享者。所以別男女明夫婦之義也。男女既別。夫婦既明。故雖有淫亂之獄。而無陷刑之民。此五者。刑罰之所以生。各有源焉。不豫塞其源。而輒繩之以刑。是謂為民設罅而陷之也。刑罰之源。生於嗜慾不節。夫禮度者。所以禦民之嗜慾。而明好惡。順天之道。禮度既陳。五教

畢脩而民猶或未化。尚必明其法典。以申固之。其犯姦
邪靡法。妄行之獄者。則飭制量之度。有犯不孝之獄者。
則飭喪祭之禮。有犯弑上之獄者。則飭朝覲之禮。有犯
鬪變之獄者。則飭鄉飲酒之禮。有犯淫亂之獄者。則飭
婚聘之禮。三皇五帝之所以化民者如此。雖有五刑不
用。不亦可乎。又曰。仲弓問於孔子曰。雍聞至刑無所用
政。至政無所用刑。孔子曰。聖人之治化也。必刑政相參
焉。太上以德教民。而以禮齊之。其次以政事導民。以刑
禁之。刑不刑也。化之弗變。導之弗從。傷義而敗俗。於是
乎用刑矣。是則謂先王之政刑也。孔叢子曰。仲弓問古

之刑教。與今之刑教。孔子曰。古之刑省。今之刑繁。其為
教。古有禮。然後有刑。是以刑省。今無禮。以教而齊之。以
刑。刑是以繁。書曰。伯夷降典。折民維刑。謂先禮以教之。
然後維以刑折之也。夫無禮則民無耻。而正之以刑。故
民苟免。又曰。衛將軍文子問曰。吾聞魯公父氏不能聽
獄。信乎。孔子答曰。不知其不能也。夫公父氏之聽獄。有
罪者懼。無罪者耻。文子曰。有罪者懼。是聽之察。刑之當
也。無罪者耻。何乎。孔子曰。齊之以禮。則民耻矣。刑以止
刑。則民懼矣。文子曰。今齊之以刑。刑猶弗勝。何禮之齊。
孔子曰。以禮齊民。譬之於御。則轡也。以刑齊民。譬之於

御則鞭也。執轡於此而勤於彼，御之良也。無轡而用策，則馬失道矣。文子曰：以御言之，左手執轡，右手運策，不亦速乎？若徒轡無策，馬何懼哉？孔子曰：吾聞古之善御者，執轡如組，兩驂如舞，非策之助也。是以先王盛於禮而薄於刑，故民從命。今也廢禮而尚刑，故民彌暴。文子曰：吳越之俗，無禮而亦治，何也？孔子曰：夫吳越之俗，男女無別，同廁而浴，民輕相犯，故其刑重而不勝。由無禮也。中國之教，為外內以別男女，異器服，以殊等類，故其民篤而法，其刑輕而勝。由有禮也。禮察以禮義治之者，積禮義以刑罰治之者，積刑罰刑罰積而民怨倍，禮義積而民和親。故世主欲民之善同，而所以使民之善者異。或導之以德教，或歐之以法令，導之以德教者，德教行而民康樂，歐之以法令者，法令極而民哀戚，哀樂之感，禍福之應也。

禮字不待解，格訓至者是也。然不知此，就一國而言，故免字格字皆不得其解耳。

政刑豈其先王之政刑，唯其非先王之政刑，故民免而無恥耳。政也，刑也，禮也，皆事也。德豈獨為人乎？凡政刑之善者，雖無德於身，亦可以用之；其不善者，雖有德於身，亦不可用之。唯其刑罰不中，故民無所錯。

手足否則免之亦不知就一國而言故免字格字亦誤耳

第四章 吾十有五而志于學

此自言非生知之聖乃學而成其德以勸人學欲各成其德也內則曰十有三年學樂誦詩舞勺成童舞象學射御二十而冠始學禮可以衣裘帛舞大夏惇行孝弟博學不教內而不出三十而有室始理男事博學無方孫友視志四十始仕方物出謀發慮夫子十五而志學亦不異於人也夫子又曰興於詩立於禮成於樂又曰不知禮無以立也又曰可與共學未可與適道可與適

道未可與立可與立未可與權學記曰九年知類通達強立而不反謂之大成夫子又曰知者不惑無惑於心也如知言以知人乃不惑之一端也知命無以為君子則知一己之命是人人所急如夫子蓋有所見以知其天之所命夫子至此與人異矣耳順凡所聞於耳輒通於心而不逆也不啻不惑從心所欲不踰矩所謂安而行之也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也

大學之道乃朱子之道孔子之所學非是然既自立大學之道則解此學字不得不如是也朱子所謂天命是其通義孔子何至五十而後乃知之乎孔子所

知不可自今而論也不思而得者從心所欲不踰矩
然後有之非耳順之謂也程子曰孔子自言其進德
之序如此者聖人未必然但為學者立法夫人立志
有早晚而其才有利鈍何得盡如孔子焉孔子自辯
其非生知而謂之生知又以強學者豈不妄乎孔子
亦以生知而謂非生知又以其辯為學者之則則亦
妄矣豈其然乎

十有五而志于學謂不異於人也學記曰君子察於
此三者可以有志於學矣亦與此同題豈為在學而
有所志乎士大夫之子志為士大夫農工商賈之子

志為農工商賈何必言之三十始稱一志然四十
強仕何必人人不惑如孔子雖非不惑如孔子然及
四十則仕焉出謀發慮亦何必不惑如孔子哉五十
命為大夫何必得為政既曰行先王之道又曰五十
始衰不可復有所營為是以先王養老與君子行道
混而言之按公山不狃之畔孔子年五十一而欲往
焉其適衛適陳以佛盱召欲往之將見趙簡子又如
蔡及葉皆在是後何哉七十貳膳等亦先王優老之
禮凡人及七十有衰者有未衰者先王取其中以為
致仕之制爾豈可以放縱乎解論語以教人惰得非

學者之賊乎。非人道之賊乎。非老者之賊乎。夫子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又曰。君子有三戒。及其老也。血氣既衰。戒之在得。又曰。鄉道而行。中道而廢。忘身之老也。不知年數之不足也。俛焉日有孳孳。弊而后已。曾子有疾。召門弟子曰。啓予足。啓予手。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而今而後。吾知免夫。小子。及其將死也。易箦。子張病。召申祥而語之曰。君子曰。終小人曰。死。吾今日其庶幾乎。子貢問於孔子曰。賜倦於學。困於道矣。願息而事君可乎。孔子曰。詩云。溫恭朝夕。執事有恪。事君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願

息而事親。孔子曰。詩云。孝子不匱。永錫爾類。事親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願息於妻子。孔子曰。詩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妻子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願息於朋友。孔子曰。詩云。朋友攸攝。攝以威儀。朋友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願息於耕矣。孔子曰。詩云。晝爾于茅。宵爾索陶。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耕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將無所息者也。孔子曰。有焉。自望其廣。則舉如也。視其高。則填如也。察其從。則隔如也。此其所以息也。子貢曰。大哉乎死也。君子息焉。小人休焉。大哉乎死也。

孔子閑居喟然而歎曰嚮使銅鞮伯華無死天下其
有定矣子路曰願聞其人也子曰其幼也敏而好學
其壯也有勇而不屈其老也有道而能下人孔子射
於矍相之圃公罔之裘揚觶而語曰幼壯孝弟耆耄
好禮不從流俗脩身以俟死者不在此位也又曰好
學不倦好禮不變旄期稱道不亂者不在此位也楚
左史倚相廷見申公子亶子亶不出左史謗之舉伯
以告子亶怒而出曰女無亦謂我老耄而舍我而又
謗我左史曰唯子老耄故欲見以交傲子若子方壯
能經營百事倚相將奔走承序於是而歸倚暇得見

昔衛武公年數九十有五矣猶箴儆於國自卿以
下至於師長士苟在朝者無謂我老耄而舍我必恭
恪於朝朝夕以交戒我聞一二之言必誦志而納之
以訓導我在輿有旅賁之規位宁有官師之典倚几
有誦訓之諫居寢有執御之箴臨事有瞽史之道宴
居有師工之誦史不失書矇不失誦以訓御之於是
乎作懿戒以自儆也及其沒也謂之叡聖武公子實
不叡聖於倚相何害周書曰文王至于日中昃不皇
暇食惠于小民唯政之恭文王猶不敢惰今子老楚
國而欲自安也以禦數者王將何為若常如此楚其

難哉。子亶懼曰：老之過也。乃驟見左史。齊桓公召管仲。管仲至。公執爵。夫人執尊。公曰：仲父年長。雖寡人亦衰矣。吾願一朝安仲父也。對曰：臣聞壯者無怠。老者無偷。順天之道。必以善終者也。三王失之也。非一朝之萃。然君柰何其偷乎。管子又曰：飽則疾動。饑則廣思。老則長慮。文王官人曰：其少。觀其恭敬好學。而能弟也。其壯。觀其潔廉務行。而勝其私也。其老。觀其意憲慎。強其所不足。而不踰也。可見古之君子。未有不老而放縱者。老而放縱。乃小人之常耳。陳恒之弑簡公也。孔子年七十有一。而齋三日。而請殺之。豈為放

縱乎。解論語如是。果孔子之罪人也。先王之罪人也。天下之罪人也。何尤宋儒為。

第五章 孟懿子問孝

孟懿子魯卿仲孫何忌。孟族懿謚。公子慶父之後也。季孟臧郈四族在其宗子。名則加孫。曰某孫某。獨孟氏曰仲孫某。故時人稱其家。則曰某氏。稱其宗子。則曰某孫。而孟氏亦曰孟孫焉。春秋傳曰：昭公七年九月。公至自楚。孟僖子病不能相禮。乃講學之。苟能禮者從之。及其將死也。召其大夫曰：禮人之幹也。無禮無以立。吾聞將有達者。曰孔丘。聖人之後也。而滅於宋。其祖弗父何。以

有宋而授厲公。及正考父。佐戴武宣。臧孫紇有言曰。聖人有明德者。若不當世。其後必有達人。今其將在孔丘乎。我若獲沒。必屬說與何忌於夫子。使事之而學禮焉。以定其位。故孟懿子與南宮敬叔。師事仲尼。家語曰。南宮說仲孫何忌既除喪。而昭公在外。未之命也。定公即位而命之。辭曰。先臣有遺命焉。屬家老。使命二臣。必事孔子而學禮。以定其位。公許之。命二子學於孔子。僖子卒在昭公二十四年。時孔子年三十五。至定公元年。是四十六。則懿子之學久矣。違違禮也。春秋傳。晏平仲曰。晉君宣其明德於諸侯。恤其患而補其闕。正其違而治

其煩。所以為盟主也。家語曰。樊須魯人。字子遲。少孔子四十六歲。四或作三。孝經曰。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言。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是故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口無擇言。身無擇行。言滿天下。無口過行。滿天下。無怨惡。三者備矣。然後能守其宗廟。蓋卿大夫之孝也。曾子亦曰。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可謂孝矣。凡卿大夫之孝。主禮。故以此語之。懿子即悟。故無復問。夫子恐樊遲不達。故亦語以挑其問。則果未達。於是詳之。蓋夫子為大夫。過于孟氏。歸途語於車中也。

諸
論語
卷之二
十一
無違謂不背於理。是以夫子為迂耶。有夫子之言在。何以先解之。蓋以為警三家故耳。然天下之事。未有背理而可者。豈獨於孝乎。朱子以窮理為學。而其說如此。何也。懿子師事夫子久矣。故邾隱公既即位。將冠。使大夫因懿子問禮於孔子。則於夫子無違之語。何為未達。即使未達。夫子何憚而不詳言。乃語樊遲。以發之。若使懿子未達。即語樊遲。亦其通孟孫。未可必也。禮字不待解。卿大夫之孝。主禮。而夫子以語大夫。故語意渾然。爾其若不專為三家發者。不亦宜乎。無違者。無違於親心也。孝經曰。曾子曰。敢問子從父

之令。可謂孝乎。子曰。是何言與。是信言也。昔者天子有爭臣七人。雖無道。不失其天下。諸侯有爭臣五人。雖無道。不失其國。大夫有爭臣三人。雖無道。不失其家。士有爭友。則身不離於令名。父有爭子。則身不陷於不義。故當不義。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臣不可以不爭於君。故當不義。則爭之。從父之令。又焉將為孝乎。家語曰。魯哀公問於孔子曰。子從父命。孝乎。臣從君命。貞乎。三問。孔子不對。孔子趨出。以語子貢曰。鄉者君問丘曰。子從父命。孝乎。臣從君命。貞乎。三問而丘不對。賜以為何如。子貢曰。子從父命。孝矣。臣從君

命貞矣。奚疑焉。孔子曰。鄙哉。賜。汝不識也。昔者明王
萬乘之國。有爭臣七人。則主無過舉。千乘之國。有爭
臣五人。則社稷不危。百乘之家。有爭臣三人。則祿位
不替。父有爭子。不陷無禮。士有爭友。不行不義。故子
從父命。奚詎為孝。臣從君命。奚詎為貞。夫能審其所
從之謂孝。之謂貞矣。又曰。孔子曰。君無爭臣。父無爭
子。兄無爭弟。士無爭友。無其過者。未之有也。故曰。君
失之。臣得之。父失之。子得之。兄失之。弟得之。已失之。
友得之。曾子本孝曰。君子之孝也。以正致諫。士之孝
也。以德從命。庶人之孝也。以力惡命。任善不敢。臣三

德。故孝之於親也。生則有義。以輔之。死則哀。以莅焉。
祭祀則蒞之以敬。如此而成於孝子也。楚語曰。屈到
嗜芰。有疾。召其宗老而屬之曰。祭我必以芰。及祥。宗
老將薦芰。屈建命去之。宗老曰。夫子屬之。子木曰。不
然。夫子承楚國之政。其法刑在民心。而藏在王府。上
之可以比先王。下之可以訓後世。雖微楚國。諸侯莫
不譽其祭典有之。曰。國君有牛享。大夫有羊饋。士有
豚犬之奠。庶人有魚炙之薦。籩豆脯醢。則上下共之。
不羞珍異。不陳庶侈。夫子不以其私欲干國之典。遂
不用。左史倚相曰。昔先大夫子囊。違王之命。謚子夕。

嗜芟。子木有羊饋而無芟薦。君子曰：違而道。君子之行欲其道也。故進退周旋，唯道之從。夫子木能違若教之欲以之道而去芟薦。荀子曰：入孝出弟，人之小行也。上順下，萬人之中行也。從道不從君，從義不從父，人之大行也。孝子所以不從命者，三：從命則親危，不從命則親安。孝子不從命乃衷，從命則親辱。不從命則親榮。孝子不從命乃義，從命則禽獸。不從命則脩飾。孝子不從命乃敬，故可以從而不從，是不子也。叔可以從而從，是不衷也。明於從不從之義，而能致恭敬忠信端慤，以慎行之，則可謂孝矣。傳曰：從道

不從君，從義不從父，此之謂也。韓詩外傳曰：畏鞭箠之嚴，而不敢諫其父，非孝子也。古人論孝如是。物子以為非耶？如事父母，幾諫，見志不從，又敬不違，勞而不怨。從命不忿，微諫不倦，勞而不怨。父母有過，諫而不逆。父母有過，下氣怡色，柔聲以諫。諫若不入，起敬起孝，說則復諫，不說與其得罪於鄉黨州閭，寧孰諫。父母怒，不說而撻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孝。皆諫親之道也。徒欲無違者，兒童之教也。養衰老之親也。故曾子曰：孝子之養老也，樂其心，不違其志。凡養老者，雖非其親，亦然。且孝以喻道為至，養志非其至者。

言言
卷之二
故曾子曰。孝有三。大孝尊親。其次弗辱。其下能養。公
明儀問於曾子曰。夫子可以為孝乎。曾子曰。是何言
與。是何言。與。君子之所謂孝者。先意承志。諭父母於
道。參直養者也。安能為孝乎。孟子亦曰。若曾子。則可
謂養志也。事親若曾子者可也。故舜父頑。母嚚。象傲。
克諧以孝。烝烝又不格。姦孝哉。閔子騫。人不間於其
父母。昆弟之言。孝之至也。祭統曰。孝子之事親也。有
三道焉。生則養。沒則喪。喪畢則祭。養觀其順也。喪則
觀其哀也。祭則觀其敬而時也。盡此三道者。孝子之
行也。然則葬祭之於孝。不亦大乎。且孝有天子之孝。

有諸侯之孝。有卿大夫之孝。有士庶人之孝。禮之或
妨孝者。庶民之事爾。孟氏百乘之家也。禮豈妨孝乎。
以禮為孝。凡卿大夫皆然。何獨在孟孫。何在防其僭
乎。夫人問孝。而失言以對之。又繆言非孝者。以掩其
過。何以為孔子。且欲誑孟孫。而併欺樊遲。豈孔子之
所為哉。孟孫久學。故聞無違一言而悟。非夫子為歎
後語。而物子不知孝也。要不及朱說遠甚。

第六章 孟武伯問孝

孟武伯名彘。武其謚。即懿子子。而亦為卿。春秋傳或稱
孟孺子。洩洩。蓋舊名也。凡卿大夫於其子。常憂其不能

事君而保家其父母之心不能無憂於其子則父母唯
憂其疾是問子之不失行者然以此為孝亦非其所愉
快故當敬慎其身亦使不生疾也

朱註二說辭唯如前說而意則如後說簡約其辭渾
然兼二義焉而今以為二說昧於文辭故耳

武伯為人可知也左傳曰哀公十四年初孟孺子洩
將圍馬於成成宰公孫宿不受曰孟孫為成之病不
圍馬焉孺子怒殺成從者不得入乃反成有司使孺
子鞭之秋八月辛丑孟懿子卒成人奔喪弗內袒兔
哭于衢聽共弗許十五年春成叛于齊武伯伐成不

克遂城輸二十五年公至自越季康子孟武伯逆於
五梧郭重僕見二子曰惡言多矣君請盡之公宴於
五梧武伯為祝惡郭重曰何肥也季孫曰請飲彘也
以魯國之密邇仇讎臣是以不獲從君克免於大行
又謂重也肥公曰是食言多矣能無肥乎飲酒不樂
公與大夫始有惡二十七年公患三桓之侈也欲以
諸侯去之三桓亦患公之妄也故君臣多間公游于
陵阪遇孟武伯於孟氏之衢曰請有問於子余及死
乎對曰臣無由知之三問卒辭不對公欲以越伐魯
而去三桓秋八月甲戌公如公孫有陘氏因孫於邾

乃遂如越。國人施公孫有山氏。不知春秋時事。以臆解論語。不亦妄乎。夫武伯為人。如彼。而夫子之對如此。則舊說似當矣。然是泛言門子之孝。而辭唯如朱註前說耳。夫人問孝。而答以父母之心。固其理也。謂之非理。何哉。凡欲行於身者。不先求諸心。可乎。臧武仲曰。在上位者。洒濯其心。壹以待人。舍使出于宋儒。其亦以為非也。

第七章 子游問孝

家語曰。言偃魯人。字子游。少孔子三十五歲。史記云。吳人。吳有其冢。則是吳人也。子貢曰。先成其慮。及事而用。

故動則不妄。是言偃之行也。孔子曰。欲能則學。欲知則問。欲善則詳。欲給則豫。當是而行。偃也當之矣。孝經曰。用天之道。分地之利。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士則不然。坊記曰。子云。小人皆能養其親。君子不敬。何以辨。荀子曰。子路問於孔子曰。有人於此。夙興夜寐。耕耘樹藝。手足胼胝。以養其親。然而無孝之名。何也。孔子曰。意者身不敬。與辭不遜。與色不順。與古之人有言曰。衣與繆。與不女聊。今夙興夜寐。耕耘樹藝。手足胼胝。以養其親。無此三者。則何以為。而無孝之名也。包咸曰。犬以守禦。馬以代勞。能養人者也。

休云何以為以術字

諸家不知泛言士之孝。就子游觀之。故其說皆誤耳。
 古君子亦有不能以禮樂成德。而其言不君子者也。
 左傳曰。鄭公子歸生云。畜老猶憚殺之。而况君乎。晉
 韓厥云。古人有言。殺老牛。莫敢之尸。而况君乎。檀弓
 曰。子思曰。古君子。進人以禮。退人以禮。故有舊君反
 服之禮也。今君子。進人若將加諸膝。退人若將隊諸
 淵。毋為戎首。不亦善乎。又何反服之禮之有。物子以
 為何如。又按宋高宗問尹焞曰。紂亦君也。孟子何以
 謂之獨夫。焞對曰。此非孟子之言。武王誓師之言也。
 獨夫受洪惟作威。高宗又問曰。君視臣如草芥。臣可

遽視君如寇仇乎。焞對曰。此亦非孟子之言。書云。撫
 我則后。虐我則仇。高宗大喜。且如食而不愛。豕交之
 也。愛而弗敬。獸畜之也。乃非不君子者也。

第八章 子夏問孝

此亦為士言也。服勞奉養。可以勉強為之。苟非有孝心。
 何以能其色。曾是猶言乃也。

曾訓嘗章意不通。曾是二字成辭。詩曰。終踰絕險。曾
 是不意。文王曰咨。咨女殷商。曾是疆禦。曾是掎克。曾
 是在位。曾是在服。後世文詞亦多用之。此章不以曾
 是二字成辭。則是以二字相倒也。孝子之有深愛者。

必有和氣是祭義所載而謂祭祀之容也孝子是行祭之辭凡祭神主敬然祭親與祭他神不同故祭義有此言豈可引於此乎夫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人之大倫也於明其道不論其有無焉故孔子曰君子之道四丘未能一焉所求乎子以事父未能也所求乎臣以事君未能也所求乎弟以事兄未能也所求乎朋友先施之未能也又曰書云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為政夫子之不及事父有兄而無弟明矣然而其言如是者唯以其大倫故也五者人之大倫而孝又百行之首故教於無親者而不為

為虛勸之於交踈者而不為過故君子常論之而人心不同各如其面家庭之際不可自外而論之孔子雖聖豈知其所宜乎人雖信孔子亦豈以此為問乎四章各因其位以語其孝耳當是之時懿子之無親固明而游夏之親不可知其有無焉其於子游言敬於子夏言色亦不可知其意也家語曰子貢云學之深送迎以敬上交下接若截焉卜商之行也程子所謂似當焉然養而敬之養而能色非所望於游夏亦不可從已

朱子謬引戴記物子是之可悲也墨子曰緩賢忘士

言言
卷之二
七
而能以其國存者。未嘗有也。公羊傳曰。莊公存之時。樂曾淫于宮中。則曾之訓嘗者。雖論語豈無之。然訓嘗則不通。且是以二字倒耳。

第九章 吾與回言終日

家語曰。顏回魯人。字子淵。少孔子三十歲。不違。順聽也。曾子立事曰。人言不善而不違。近於說其言。註曰。色順之也。私語也。春秋傳曰。甯武子來聘。公與之宴。為賦。湛露及彤弓不辭。又不答賦。使行人私焉。晉語曰。公子重耳。出見使者。再拜不稽首。起而哭。退而不私。此顏淵初見而夫子知其異於衆也。夫子循循然善誘之。顏淵

聞以終日。如愚者。不知所問。及其退而與二子語。夫子省察之。則亦有所慄。而足以發。乃知其不愚也。夫子又曰。語之而不惰者。其回也。與。亦謂其順聽而不倦也。顏子初見於夫子。故知之未深也。諸家不知之。故至不愚而窮耳。

吾與回言終日。一句不違。如愚。一句群居終日。言不及義。亦與此同。諸子性急。欲得諸孔子言下。此亦臆說。何以知諸子如此。且學記曰。幼者聽而弗問。學不躐等也。又曰。善問者如攻堅木。先其易者。後其節目。及其久也。相說以解。不善問者反此。善待問者如撞

鐘叩之以小者則小鳴。叩之以大者則大鳴。待其從容然後盡其聲。不善答問者反此。此皆進學之道也。記問之學不足以為人師。必也其聽語乎。力不能問然後語之。語之而不知。雖舍之可也。是答問學之要。何必唯不問然後為善學。顏子與人異。故夫子稱之耳。顏子固好學。然非顏子之穎悟。則雖好學如顏子亦不得為顏子也。新序曰。所以尚干將莫邪者。貴其立斷也。所以貴騏驥者。為其立至也。必且歷日曠久乎。絲鬻猶能挈石。駑馬亦能致遠。是以聰明捷敏。之美材也。子貢曰。回也聞一知十。美敏捷也。物子之

說何其偏乎。

第十章 視其所以

此與無友不如己者相類。友者所以輔仁。不知其人則觀其友。故取友不可不慎。而世多匿其情者。故夫子有此言也。文王官人曰。聽其聲。處其氣。考其所為。觀其所由。察其所安。以其前占其後。以其見占其隱。以其小占其大。此之謂視中也。周禮地官師氏以三德教國子。三曰孝德。以知逆惡。蓋考之誤也。孟子曰。胷中正則眸子瞭焉。胷中不正則眸子眊焉。聽其言也。觀其眸子。人焉廋哉。

所以不必解凡人之於事未有無其所以而為之者
 也由是由道由路之由朱子解所以以所為又引或
 說訓由以行所行之與所為何必別也視觀察三字
 其固有祥略之分然三字各當其宜非必詳略之分也
 孟子眸子之說即其知言之法也物子以為聽訟之
 法是以古人之語隨已之意爾凡國君之行事易見
 易聞故雖小國不得匿其君賢否士之察國君何必
 至於如是且士之求仕苟其君非無道而待我以禮
 固可以出仕也古人擇君亦何必如是物子惡察必
 故為此迂遠之說以字由字雖有徵並牽強解安為

安佚不及朱註遠矣

第十一章 温故而知新

此為脩學而言非為作人師而言也中庸曰君子尊德
 性而道問學致廣大而盡精微極高明而道中庸温故
 而知新敦厚以崇禮鄭玄曰温讀如燭温之温謂故學
 之熟矣後時習之謂之温子夏曰日知其所亡月無忘
 其所能可謂好學也已亦此章之意也夫人之患在好
 為人之師也然不足以為人師則不可謂善學矣故以
 為師言之爾

朱子於中庸直用鄭注而此從何注蓋不相考耳故

字訓舊則所聞所見皆在其中何獨在所聞不及邢
疏舊所學得遠甚

溫固燁溫之溫然以學言之則為尋繹亦無害焉何
氏不識而言之耶將雖識故言之乎未可知已國之
故天下之故幽明之故典故實固有之然非舊所
學得則可以學言而不可以溫言也故亦曰即我所
學是不得異於邢疏而亦不及邢疏耳舊所學者自
六藝以至諸前言徃行及國之典故皆在其中矣何
必執一而言哉

第十二章

君子不器

學記曰鼓無當於五聲五聲弗得不和水無當於五色
五色弗得不章學無當於五官五官弗得不治師無當
於五服五服弗得不親君子曰大德不官大道不器大
信不約大時不齊察於此四者可以有志於本矣士學
道以成德不可以一藝名之故亦不器也蓋自可用而
言之成德之士無非器者自不可量而言之學道之人
不與器同也此章為修學言故曰不器

成德之士體無不具故用無不周是仍包注耳然人
材相異尺有所短寸有所長夫婦之愚可以與知焉
及其至也雖聖人亦有所不知焉夫婦之不肖可以

能行焉及其至也。雖聖人亦有所不能焉。故自唐虞人物之盛，禮樂政刑從其所長而典之，豈求備一人哉。若欲體無不具，用無不周，不唯有所窮，其學必不精矣。故包朱不可從焉。

以不器為君似矣。其併卿言之，則不考之甚。古今卿相以器稱者甚多，如管仲之器小哉。所貶在小，不在器也。所以用器者也。故曰不器。古今文辭豈有此句法哉。不順之甚。故雖引學記，不得以為徵。苟引而不徵，豈如無引乎。且上章言脩學，下章言脩行，則此章非言君道，亦可知已。

第十三章

子貢問君子

人之於事，言易先而行難。及君子則不然，故夫子又由敏於事而慎於言。古者言之不出，耻躬之不逮也。君子欲訥於言而敏於行，仁者其言也訥，為之難，言之得無訥乎。其言之不怍，則為之也難。君子耻其言而過其行，君子以行言，小人以舌言。君子約言，小人先言。子思亦曰：庸德之行，庸言之謹，有所不足，不敢不勉，有餘不敢盡。言顧行，行顧言。君子胡不慥慥爾。曾子立事曰：君子博學而孱守之，微言而篤行之，行必先人，言必後人。君子終身守此悒悒，皆慎言之謂也。

此章文義甚明。周氏解可謂贅已。范氏意非不可然。慎言君子之常。非特為子貢言之。范未考耳。君子長民之德。仁以為己任。固有之。然非此章之所言。何其繆也。

第十四章 君子周而不比

周之與比。相似而不同。然或有混而言之。故夫子辨之也。詩曰。載馳載驅。周爰咨諏。又曰。行歸于周。萬民所望。魯語叔孫穆子云。忠信為周。毛萇傳詩。蓋取此也。屈原離騷曰。雖不周於今之人兮。願依彭咸之遺則。又曰。何方圜之能周兮。夫孰異道而相安。伊訓曰。遠耆德。比頑

童。盤庚曰。爾無共怒。協比讒言。予一人。恭誓曰。播棄黎老。昵比罪人。洪範曰。凡厥庶民。無有滯朋。人無有比德。表記曰。大臣不治。而邇臣比矣。春秋傳曰。華亥欲代右師。乃與寺人柳比。從。莊子曰。不言而信。不比而周。是周與比。善否相分者也。晉語曰。趙宣子曰。吾聞事君者。比而不黨。夫周以義比也。舉以其私黨也。叔向見司馬侯之子。撫而泣之曰。自此其父之死。吾蔑與比而事君矣。藉偃在側曰。君子有比乎。叔向曰。君子比而不別。比德以贊事。比也。引黨以封己。利己而忘君別也。夫子曰。君子之於天下也。無適也。無莫也。義之與比。按易曰。比輔

也。下順從也。又曰。地上有水比。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六四外比於賢。以從上也。春秋傳。晉成鱣曰。詩曰。唯此文王。帝度其心。王此大國。克順克比。比于文王。擇善而從之曰比。比周之比音如庇。此比音如庫。是音自古傳者耶。抑後人所為耶。不可知也。蓋義之與比。與此同義。非比周之比也。春秋傳。太史克曰。昔帝鴻氏有不才子。掩義隱賊。好行凶德。醜類惡物。頑嚚不友。是與比周。天下之民。謂之渾敦。家語曰。魯君有臣三人。內比周以愚其君。外距諸侯之賓。以蔽其明。是周比相混也。夫子豈不辨哉。

周普徧也。比偏黨也。然則周與比。其意相反。若不同如是。則何混之有。何混之有。則何辨之有哉。且普徧不必公。偏黨不必私。公也私也。乃在其所普徧。與其所偏黨之人耳。君子小人所為不同。而其所以分。豈唯在公私哉。蓋所分大異。而所為或似。故不可不辨也。泰誓曰。受有億兆夷人。離心離德。予有亂臣十人。同心同德。雖有周親。不如仁人。小雅曰。人之好我。示我周行。周並訓至。若以訓普徧者一義。訓親者一義。而謂之支。則訓忠信一義。訓至一義。是亦支矣。公私之

於人也。大矣。何必求諸安民之道。周而不比。又何必為安民而然哉。程子與王安石善。而與蘇軾不合。故惡蘇甚於王。朱子論王蘇。亦追程子意也。不免後儒之譏焉。至如物子。其所私甚多。余不欲盡言焉。如曰一意欲普徧。其弊必至於鄉原。一意欲公。其弊必至於老莊。是其惡公之私情。若推其弊以言乎。則雖忠信。亦或有之。且朱子不曰一意欲普徧。不曰一意欲公。何誣之甚也。

第十五章 學而不思則罔

學而不思。則或謬而得之。若為學所欺。罔然。故曰罔思。

而不學。則或臆而失之。故曰殆。經解曰。詩之失。愚書之失。誣。樂之失。奢。易之失。賊。禮之失。煩。春秋之失。亂。皆不思之所致也。夫子又曰。吾嘗終日不食。終夜不寢。以思無益。不如學也。韓詩外傳。子曰。不學而好思。雖知不廣矣。夫知不廣。於事多失。豈不殆哉。

昏而無得。在思而不學。亦然。危而不安。在學而不思。亦然。且以習事解學字。亦非古義也。若以習事為學。則有民人焉。有社稷焉。何必讀書。然後為學。此語未非爾。

罔也。殆也。其害皆在我。以上誣先聖。下罔時人。則其

言言
卷之二
十一
害在人文理不順多見闕殆之殆我所以為殆自以
為殆者是闕之耳其害未深焉思而不學或不殆其
殆故其殆也甚包何並失之而物子亦失之可尤彼
非古言哉

第十六章 攻乎異端

此戒與人辯爭也。攻擊也。夫子云。攻其惡。無攻人之惡。
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異端異說也。家語曰。子貢問於
孔子曰。昔者齊君問政於夫子。夫子曰。政在節財。魯君
問政於夫子。夫子曰。政在諭臣。棄公問政於夫子。夫子
曰。政在悅近而來遠。三者之問一也。而夫子應之不同。

然政在異端乎。孔子曰。各因其事也。韓非子曰。雖異端
不黨。不以去邪罪私。韓詩外傳曰。別殊類。使不相害。序
異端。使不相悖。史記曰。魯君子左丘明。懼弟子人人異
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記。具論其語。成左氏
春秋。此章言凡論事。不本諸詩書禮樂。而為私說。固有
害於事。然急辯而擊之。則求勝之心。亦失正義。此即於
其辯又生害。我能守吾正。則異端之說不辯而自屈耳。
孔子時未有楊墨。豈有專治之者。老子先孔子矣。然
當時其道尚微。亦未有專治者焉。斯猶即也。如范氏
說。徒為指辭。至以甚解已字。盡考諸論語乎。如可謂

好學也已。可謂仁之方也已。其餘不足觀也已。其終也。已。並助語耳。程子意如范氏不足深論已。以異端為楊墨者。范氏也。以言佛氏者。程子也。朱子並取之。而謂之旁及佛老踈矣。故攻字可用。諸學者不可用。諸道藝。是得其字義。而拙於解之。何不曰。故攻者可用。諸所成道藝。不可用。諸學道藝。故所謂治六經。古之所無。余按大戴記曰。人有多隱其情。飾其偽。以賴於物。以攻其名也。又曰。故其行以攻其名。物子未考也。異端古今非一義。亦未博考耳。余按漢書。司馬相如封禪書曰。五三六經。載籍之傳。維見可觀。

也。豈不善始善終哉。然無異端。慎所由於前。謹遺教於後耳。董仲舒傳。詔策曰。或曰。良玉不琢。又云。非文已。以輔德。二端異焉。庾太子傳曰。上為立博望苑。使通賓客。從其所好。故多以異端進者。後漢書。曹褒傳。論曰。孝章永言前王。明發興作。專命禮臣。撰定國憲。洋洋乎盛德之事焉。而業絕天筭。議黜異端。斯道復隆矣。注云。業絕天筭。謂章帝晏駕也。議黜異端。謂張酺等奏。褻擅制禮。遂不行也。鄭玄傳。論曰。漢興。諸儒頗修藝文。及東京。學者亦各名家。而守文之徒。滯固所稟。異端紛紜。互相詭激。范升奏曰。臣聞主不稽古。

無以承天。臣不述古。無以奉君。陛下愍學微缺。煩心
經藝。情存博聞。故異端競進。又曰。今陛下草創天下。
紀綱未定。雖設學官。無有弟子。詩書不講。禮樂不修。
奏立左費。非政急務。孔子曰。攻乎異端。斯害也已。注
曰。攻猶習也。異端謂奇技也。余謂此注乃解論語。范
升所指。費氏易。左氏春秋也。延篤論曰。夫仁孝之辯。
紛然異端。互引典文。代取事據。可論篤論矣。三國志
袁紹傳注。裴松之曰。輕弄翰墨。妄生異端。以行其書。
是謂樂資。山陽公載記。袁曄獻帝春秋之異同。諸葛
誕表曰。臣以奉國命。以死自立。終無異端。孫盛曰。諸

葛威略足以檢衛異端。故使異同之心。無由自起耳。
孫盛又曰。正名定本。使貴賤殊邈。然後國無陵肆之
貴。後嗣罔猜忌之嫌。群情絕異端之論。不逞覲覲之
心。楊戲李嚴贊曰。不陳不僉。造此異端。按諸葛亮軍
祁山。嚴催督運事。秋夏之際。值大霖雨。運糧不繼。嚴
遣參軍狐忠督軍成藩。喻指呼亮來還。亮承以退軍。
嚴聞軍退。乃更陽驚。說軍糧饒足。何以便歸。欲以解
已不辦之責。顯亮不進之愆也。又表後主。說軍偽退。
欲以誘賊與戰。晉書樂志。明君篇曰。闇君不自信。群
下執異端。杜預律令注解奏曰。古之刑書。銘之鐘鼎。

鑄之金石。所以遠塞異端。使無淫巧也。又表曰。昔漢宣帝議趙充國所上事效之後。詰責諸議者。皆叩頭而謝。以塞異端也。段灼表曰。臣之所言。皆直陳古今已行故事。非新聲異端也。摯虞駁曰。憲章成式。不失舊物。季末苟且之制。異端雜亂之用。當以時釐改。貞夫一者也。郗鑒責參軍曹納曰。君腹心之佐。而生長異端。當何以率先義眾。鎮一三軍邪。郭璞傳。史臣曰。自可居常待終。頽心委運。何至銜刀被髮。遑遑於幽穢之間哉。仲尼所謂攻乎異端。斯害也已。悲夫。王述性沉靜。每坐客馳辨。異端競起。而述處之恬如也。張

闔補晉陵內史。甚有威惠。元帝下詔云。若聲過其實。古人所不取。攻乎異端。為政之甚害。蓋所貴者本也。索統明陰陽天文。善術數占候。人占問吉凶。門中如市。統曰。攻乎異端。戒在害已。無為多事。多事多患。遂詭言虛說。無驗乃止。杜預左傳序曰。推變例以正褒貶。簡二傳而去異端。蓋丘明之志也。葛洪抱朴子曰。古人學不求仙。言不語怪。杜彼異端。守此自然。又曰。若有欲決意任懷。自謂達識知命。不泥異端。極情肆力。不勞久生者。聞此言也。雖風之過耳。電之經目。不足諭也。又曰。俗人多譏余何異端。謂予為趣欲通天。

下之不可通者。余亦何為然哉。宋書高祖紀曰。劉毅既有雄才大志。厚自矜許。云。既知毅不能居下。終為異端。密圖之。劉穆之傳曰。揚州刺史王謐薨。高祖次應入輔。劉毅不欲高祖入。云。穆之云。公功高勲重。不可直置。疑畏交加。異端互起。將來之危難。不可不熟念。諸葛長民貽劉毅宣書曰。盤龍狼戾惠恣。自取夷滅。異端將盡。世路方夷。盤龍毅小字也。巴陵王休若傳。太宗與桂陽王休範書曰。外聞有一師。姓徐名紹之。狀如狂病。自云為塗步郎所使。去三月中忽云。神語道巴陵王應作天子。云云。又頃者史官奏天文。

占候。頗云。休若應挾異端。神道芒昧。乃不可全信。然前後相準。亦不無髣髴。松滋侯子房舉兵反。令舍人嚴龍覘覩宮省。嚴龍太祖元嘉中。已為中書舍人南臺御史。世祖又以為舍人。景和泰始之際。至越騎校尉。右軍將軍。至是懷異端。故及於誅。南齊書謝超宗傳。左丞王遂之劾超宗奏云。協附姦邪。疑問勳烈。構扇異端。譏議時政。何昌胤啓曰。元徽之間。政關群小。構扇異端。共令傾覆。梁書徐勉表曰。東京曹爽南宮制述。集其散畧。百有餘篇。雖寫以尺簡。而終闕平奏。其後兵革相尋。異端互起。章句既淪。俎豆斯輟。劉峻

辯命論曰。說說謹。咤異端俱起。劉勰文心雕龍序曰。周書論辭。貴乎體要。尼父陳訓。惡乎異端。南史隱逸。庾承先傳曰。梁鄱陽王令講老子。遠近名僧咸來赴集。論難鋒起。異端競至。陳書任忠傳曰。沈客卿性便佞。忍酷為中書舍人。每立異端。唯以刻削百姓為事。魏書刑罰志。元志等上言云。僥倖之輩。更起異端。元子思傳。子思奏曰。尚書郎中臣裴獻伯。王元旭等。輕弄短札。裴然若斯。苟執異端。忽焉至此。昭成子孫傳曰。賀染于陰懷異端。乃窟咄來侵。太武五王傳。元深狀曰。令臣兄子仲顯。云端。臣衛操傳。大邗碑曰。非

桓天挺忠孝自然。孰能超常。不為異端回動。宗欽東宮侍臣箴曰。周滅妖如。羿喪以田。險詖蔽其耳目。鄭衛陳於其前。怙才肆虐。異端是纏。劉芳論郊。疏曰。考括墳籍。博採群議。既無異端。謂粗可依據。袁翻議曰。明堂之義。今古諸儒論之備矣。異端競構。莫適所歸。李謚明堂制度論曰。鄭康成漢末之通儒。釋五室之位。云。出何經典。可謂攻於異端。又曰。余恐為鄭學者。苟求必勝。競生異端。北齊書孫騰傳曰。騰以高祖腹心。入居門下。與斛斯椿同掌機密。椿既生異端。漸至乖謬。周書李賢傳贊曰。晉公以猶子之親。膺負圖

之託。遂能撫寧家國。開翦異端。革魏興周。遠安邇悅。柳蚪疏曰。著述之人。密其事。縱能直筆。人莫之知。何止生橫議。亦自異端互起。故班固有受金之名。陳壽有求米之論。隋書蘇威傳。詔曰。威立性朋黨。好為異端。懷挾詭道。徼幸名利。蜀王秀傳。詔曰。汝乃干紀亂常。懷惡樂禍。睥睨二宮。佇望災釁。容納不逞。結構異端。我有不和。汝便覘候。望我不起。便有異心。庾秀才傳曰。宇文護滅之後。閱其書記。武帝親自臨檢。有假託符命。妄造異端者。皆致誅戮。音樂志曰。齊武平中。有魚龍爛熳。俳優朱儒。山車巨象。拔井種瓜。殺馬剝。

驢等。奇怪異端。百有餘物。各為百戲。食貨志曰。漢高祖承秦凋弊。十五稅一。中无繼武。府廩彌殷。世宗得之用。成雄侈。於是譎詭賦稅。異端俱起。賦及童齒。筭至船車。文中子曰。陳壽有志於史。依大義而削異端。又曰。史傳興而經道廢矣。記注興而史道誣矣。是故惡夫異端者。注曰。述而反異之。唐玄宗孝經序曰。夫子沒而微言絕。異端起而大義乖。韓愈進學解曰。舐排異端。攘斥佛老。白居易贈元稹詩曰。所合在方寸。心源無異端。與恒州節度下將士書曰。頃屬姦臣。從史謀講異端。致使恒陽隔於恩外。代忠亮答吐蕃東。

道節度使書曰來書云云。遽懷異端。未敢聞命。策林曰。今陛下欲抑諸子之殊途。遵聖人之要道云云。斯所謂排小說而扶大義。斥異端而闡微言。辨惑嚮方。化人成俗之要也。此餘舊唐書。新唐書。五代史。宋史。多稱異端者。並與前史同。異端非一義如此。又按家語所載。說苑作然。則政有異乎。若以多端解異端。無論家語不穩。至說苑則不通。而韓子韓詩史記漢書亦不通焉。夫異端二字。其義並輕。字義並輕。故語意易轉。以為多端。以為異心。自餘諸義。皆後世所生耳。夫以後世之義。解古人之語。豈邢朱之可尤哉。且多

端一義。異心一義。而以懷異心為多岐之謂。不通亦甚。朱子解周字。視此則順爾。以害為激變。不順亦甚。孟子曰。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發於其政。害於其事。害字與此同。爾至謂何氏避時忌諱。特設新義。則臆斷之甚也。臆斷猶可。誣古人豈可哉。

第十七章 由誨女知之乎

家語曰。仲由卞人也。字子路。一字季路。少孔子九歲。又曰。子路初見孔子。子曰。汝何好樂。對曰。好長劍。孔子曰。吾非此之問也。徒謂以子之所能。而加之以學問。豈可及乎。子路曰。學豈有益也哉。孔子曰。夫以君而無諫臣。

則失政。士而無教友，則失聽。御狂馬，不釋策。操弓不反，繫木受繩，則直。人受諫，則聖。受學重問，孰不順成。毀仁惡士，必近於刑。君子不可不學。子路曰：南山有竹，不揉自直，斬而用之，達于犀革。以此言之，何學之有。孔子曰：括而羽之，鏃而礪之，其入不亦深乎。子路再拜曰：敬而受教。史記曰：子路性鄙，好勇力，志伉直，冠雄雞，佩玃豚，陵暴孔子。孔子設禮稍誘子路，子路後儒服，委質。因門人請為弟子。荀子曰：子贛季路，故鄙人也。被文學，服禮義，為天下烈士。家語又曰：子路盛服，見於孔子。子曰：由是倨倨者何也。夫江始出於岷山，其源可以濫觴，及其

至于江津，不舫舟，不避風，則不可以涉。非唯下流水多邪。今爾衣服既盛，顏色充盈，天下且孰肯以非告汝乎。子路趨而出，改服而入。蓋自若也。子曰：由志之，吾告汝。奮於言者華，奮於行者伐。夫色智而有能者，小人也。故君子知之曰知，言之要也。不能曰不能，行之至也。言要則智，行至則仁。既仁且智，惡不足哉。韓詩外傳作吾語汝。夫慎於言者不譁，慎於行者不伐。色知而有長者，小人也。故君子知之為知之，不知為不知。言之要也，能之為能之，不能為不能。行之要也，言要則知，行要則仁。既知且仁，又何加哉。家語又曰：子路問於孔子曰：請釋古

之道而行由之意可乎。子曰：不可。昔東門之子慕諸夏之禮，有女而寡，為內私壻，終身不嫁，不嫁則不嫁矣，亦非貞節之義也。蒼梧嬈取妻而美，讓與其兄，讓則讓矣，然非禮之讓也。不慎其初而悔其後，嗟何及矣。今汝欲舍古之道，行子之意，庸知子意不以為非，以非為是乎？後雖欲悔難哉。又曰：知不務多，必審其所知，言不務多，必審其所謂，行不務多，必審其所由，是故多聞闕疑，多見闕殆者，亦不知為不知也。曾子制言曰：今之弟子病下人，不知事賢，恥不知而又不問，欲作則其知不足，是以惑闇，惑闇終其世而已矣。是謂窮民也。蓋不知為

知則其弊亦如是矣。子路性彥，其德也，果而常兼，人故或不知為知也。子疾病，請禱之，又使閔人為臣，使子羔為費宰，曰：有民人焉，有社稷焉，何必讀書，然後為學。問衛之國政，以正名迂夫子，至於蒯瞶之難，可不死而死焉，則其為人可見已。故夫子以此誨之。

此章文義甚明，而末句差微，朱子解破之，而其意大露，然不患其意大露，獨如其意之盡何。經止曰：不知為不知，不曰止而不求知，學問之道何廢，是誰誣誣經爾。子路非好知者，或以不知為知，故此章之辭非戒好知之人者。且子路之政事非政治。

之政謂賦稅也。先儒固莫知之。物子適未知之。若以
動求諸已為非古之學。則如尚書何。凡之字指辭而
所指率在上。獨論語不然。上無所指而用焉。如以約
失之者鮮矣。知之者不如好之者。我非生而知之者。
盖有不知而作之者。民可使由之。仰之彌高。鑽之彌
堅。語之而不惰者。鄉人皆好之。何如。衆惡之必察焉。
知及之。仁不能守之。生而知之者上也。皆是已。是論
語一書之法。古文此類甚多。不獨論語不獨之字。物
子不知之。乃謂知之不穩耳。夫自負以知古文而不
知古文之法。亦不知為知者爾。

第十八章

子張學干祿

家語曰。顓孫師陳人。字子張。少孔子四十八歲。呂氏春
秋曰。子張魯之鄙家也。夫三年學。不志於穀。不易得也。
故雖子張亦求祿焉。盖當時俗習為然。曾子立事曰。君
子疑則不言。未問則不言。又曰。君子慮勝氣。思而後動。
論而後行。行必思言之。言之必思復之。必思無悔言。亦
可謂慎矣。是與夫子之言相發。然則學問之道。博學審
問。而慎言行而已。祿非其所論也。故曰。祿在其中矣。夫
子又曰。君子謀道不謀食。耕也。餒在其中矣。學也。祿在
其中矣。君子憂道不憂貧。孟子曰。絀德不回。非以干祿。

也。君子行法以俟命而已矣。荀子亦曰：學者非必為仕而仕者必如學，然則學雖優，然求祿不可已。

多聞多見者，欲得之於言行也。闕疑闕殆者，即所以慎言行也。如朱解支離甚，呂說亦何足取哉。以見為見，君子之所行，以聞為聞，君子之所言，固然。然疑殆在當時，則或可得而問也，不必闕焉。如在詩書禮樂，前言往行，有不可遽知者，故必闕而思之。爾夫子張干祿，而孔子以此告之，則其非可知也。何必回護且謂士無恒產，學而干祿，士子之常與解視其所以自相牴牾焉。士之急於祿如此，則其擇君不與。

如彼擇君如彼，則急於祿不宜如此。如孟子之言，讓士或無恒產，非謂士必無恒產，即使無恒產，祿之在上之人，則自士求之非也。如說命所謂惟后非賢不又惟賢，非后不食，自君言者也。夫子曰：篤信好學，守死善道，危邦不入，亂邦不居。天下有道則見，無道則隱。邦有道，貧且賤，焉耻也。邦無道，富且貴，焉耻也。學而求祿，不亦非乎。宋儒之學，固有遠於人情者，然自世俗而觀之，學皆遠於人情也。孔子不答以命，而以此答者，乃教之緩也，言之速也，辭之婉也。命固其所罕言，而未嘗答人以此。祿在其中，未可謂非命而闕。

疑闕殆豈干祿之道哉不求諸先王之道而妄以已
意求諸理或宋儒之病也然不求諸事理而妄以禮
樂論古亦其病也何獨宋儒

第十九章 哀公問曰

哀公魯侯史記曰定公卒子將立是為哀公索隱曰系
本將亦作蔣哀公十二年孔子自衛歸魯十六年孔子
卒朝廷舉錯得宜則下民心服心服而後可化焉舉一
直而民服舉一枉而民不服欲民之服莫如慎舉錯焉
哀公患民之不服故以此荅之緇衣曰允命曰爵無及
惡德民立而正春秋傳曰襄公十五年楚公子干為

尹公子罷戎為右尹蒞子馮為大司馬公子囊稽為左
司馬公子成為左司馬屈到為莫敖公子追舒為箴尹
屈蕩為連尹養由基為宮廄尹以靖國人君子謂楚於
是乎能官人官人國之急也能官人則民無覿心詩云
嗟我懷人寘彼周行能官人也錯亦寘也孫季和曰舉
直錯諸枉言舉直而加諸枉之上錯猶置也樂記曰鼓
禮樂之道舉而錯之天下無難矣仲尼燕居曰子張問
政子曰君子明於禮樂舉而錯之而已易曰舉而措之
天下之民謂之事業戰國策曰客見趙王曰王之買馬
也必將待工今將天下舉錯非也國家為虛戾而社稷

不血食。然而王不待工而與建信君何也。樂毅報燕王書曰。臣以所學者觀之。先王之舉錯。有高世之心。韓非子曰。舉錯羈旅。超貴以陵故常者。可亡也。秦始皇瑯邪銘曰。方伯分職。諸治經易。舉錯必當。莫不如畫。舉錯與此同。

錯字訓捨置。固有之。然諸字不穩。至能使枉者直而窮矣。舉直捨枉。固非外於義。然可以義言之乎。無道以照之。則以直為枉。以枉為直者多矣。是豈以孔子之對為未足耶。何鑿之甚。

凡孔子於人道。先王之法言。固有之以意造。言亦有之。若悉為古言。何以為孔子哉。枉與曲。固不同。然柳下惠曰。直道而事人。焉往而不三黜。枉道而事人。何必去父母之邦。家語曰。枉而直之。使自得之。老子曰。曲則全。枉則直。孟子曰。志曰。枉尺而直尋。又云。枉己者。未能直人者也。莊子曰。若枉若直。相而天極。呂氏春秋曰。人主可與為善。而不可與為非。可與為直。而不可與為枉。此三代之盛教。又曰。賢主所貴。莫如士。所以貴士者。為其直言也。言直則枉者見矣。素書曰。狂士無直友。曲上無曲下。賈誼惜誓曰。衆枉聚而矯直。淮南子曰。詘寸而伸尺。聖人為之。小枉而大直。楚

子行之。又曰：季孫氏劫公家，孔子說之，先順其所為，而後與之入政。曰：舉枉與直，如何不得？舉直與枉，勿與遂往。此所謂同汚而異塗者。枉直何必材哉？夫成材者，使直者定其直，使不直者定其不直，繩墨以正之，而後為室。若使直者壓不直而直之，則梁橈柱，何為？故使直者壓不直而直之，是誑人者之為耳。且使直者壓不直而直之，非一朝一夕之所致。如朝廷得人而久，則其民化之，豈啻服哉？可謂失喻已。若天下有善而無惡，惡者善之未成者，則聖人何以設刑？其治民人，可謂暴已。所謂去邪勿疑，亦可謂薄已。且以

能使枉者直，為惡皆化為善，則天下有惡無善，善者惡之未成者，亦可也。豈非賊道哉？孫繼和即孫季和，困學紀聞作季瑯邪，代醉編作繼孫。說曰：舉直錯諸枉，言舉直而加諸枉之上，則民服。舉枉而加諸直之上，則不服。張鼎思曰：若諸家之說，何用二諸字。此說得之，何必為喻哉。

第二十章 季康子問

季康子魯卿季孫肥，季族康謚公子友之後也。臨之以莊容貌也，孝慈心與行也，舉善而教不能政也，事也皆在我所為耳。

此思誤王應麟也

張氏說未必非然季康子欲民教忠以勸而夫子為
樂道也而張為說如是則似不悅其對者吾亦不悅
張說耳

莊物子所惡故以天道言之而其說長矣奉天道以
臨之是謂之莊然後孝慈春風之行也此語不通哀
公憂國康子憂民故其對不同不唯君與大夫之分
也以天道言莊與在我所當為未必相遠又何非焉

第二十一章或謂孔子

為政見篇首史記曰定公九年孔子由中都宰為司空
由司空為大司寇十四年孔子年五十六由大司寇攝

行相事於是誅魯大夫亂政者少正卯與聞國政子月
粥羔豚者弗飾賈男女行者別於塗塗不拾遺四方之
客至乎邑者不求有司皆予之以歸齊人聞而懼選齊
國中女子好者八十人皆衣文衣而舞康樂文馬三十
駟遺魯君陳女樂文馬於魯城南高門季桓子微服往
觀再三將受乃語魯君為周道游往觀終日患於政事
桓子卒受齊女樂三日不聽政郊又不致膳俎於大夫
孔子遂行夫子雖為大司寇以攝相事然或不專任
為教或人怪而問之而時執難為政姑以此答之也周
書君陳曰王若曰君陳惟爾令德孝恭惟孝友

克施有政命汝尹茲東郊敬哉文與今書有同異
 曰彼爾有官亂爾有政有並語助大學曰欲治其國者
 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脩其身又曰君子不出家而
 成教於國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所以事長也慈者所
 以使眾也孟子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
 在身故曰是亦為政豈不然乎

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文亦甚明何必強為說也曰能
 推廣此心以為一家之政夫孝友之施于政事何獨
 其心而已哉君陳為政於國者而以家言之亦非也
 孔子由中都宰為司空由司空為大司寇二司並有

大少而大者其官長也而魯大司空是卿而在乎
 則夫子所歷乃少司空也然則人怪其不為政在大
 司寇時明矣况攝行相事為大夫爵也非官也故雖
 為大夫有官職閑散者物子不辨二司之有大少又
 不別官與爵故其所論贖贖耳謂聖人施為自不與
 常人同於其官政不必屑屑然有所更張是後世
 人所悅豈孔子而然哉如相定公會齊人及誅少正
 卯其於官事可知也然祿去公室而三桓專權則其
 不得意亦可知也凡書之文古今或異謂孝乎二字
 脫文亦其臆耳

第二十二章 人而無信

此言人之不可無信也。子貢問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君子義以質，禮以行之，孫以出之，信以成之。故文行忠信，夫子所教也。包咸曰：大車牛車，輓者轅端橫木以縛輓者。小車駟馬車，輓者轅端上曲拘衡者。人而無信，猶車而無輓輒也。

亡弟士朗曰：輓者轅端橫木以縛輓者。皇邢二說不同。按輓有二義：一云轅端橫木，皇用之，故謂輓端不

二橫木一為輓一為輓。蓋臆說也。說文云：輓，轅前也。邢用之。考工記注：衡任謂兩輓之間，然則轅前猶輓頭，非謂橫木也。當從邢說是。士朗說也。朱子解輓輒與包咸同，少改其辭耳，而不引其名，亦其所不薦爾。輓輒之在車皆微而要信之於人，亦罕所專而百行非信不成，故以為喻耳。信乃忠信信義之信，謂在我者謂在我者，則我信人與人信我亦在其中矣。如足食足兵，民信之，謂在人者也。民無信不立，謂民之信也。謂其在已者也。曰人而無信，則謂在我者明矣。蘇子由曰：我與物為二，君子之欲交於物也，非信無

下有為字

入矣。譬如車輪與既具，牛馬既設，然而判然。物也。夫將何以行之？惟為之輓軌以交之，而後輪與得藉於牛馬也。車與馬得輓軌而交，我與物得信而交。金石之堅，天地之遠，苟有誠信，無所不通。吾然後知信之輓軌也。物子說似子由，而不及彼圓耳。

第二十三章 十世可知也

十世可知也者，蓋舊有此語，而子張疑之，以為問也。大傳曰：立權度量，考文章，改正朔，易服色，殊徽號，異器械，別衣服，此其所得與民變革者也。其不可得變革者，則有矣。親親也，尊尊也，長長也，男女有別，此其不可得與

民變革者也。祭法曰：大凡生於天地之間者，皆曰命。其萬物死，皆曰折。人死曰鬼。此五代之所不變也。七代之所更立者，禘郊祖宗，其餘不變也。夫殷之於夏禮損益而因之，故當殷之世，後之因殷禮可知，而其所損益亦可知也。在周復然。殷周既然，則雖百世亦復然耳。然殷之於夏，周之於殷，其德相繼者也。故所損益可知焉。後之興者，亦能繼周否？未可知也。故曰：其或繼周者，彼秦也。漢也。非繼周者，不復因周禮。故所損益如彼爾。馬融注未得，朱子取之亦失矣。

知已父子相受為一世固然然孔子以夏殷言之
云其或繼周者且詩曰殷鑒不遠在夏后之世則王
者易姓受命亦為一世也不然其或繼周者不通故
知有雖萬世不異今日也此句不通彼老於文時時
出倭人之陋此句亦是已所損益可知也者謂損益
不多也今為前知所損益者故以聖人言之雖以聖
人言之雖百世可知也亦不通焉馬融注不唯其意
不可其辭亦不可何則三綱五常之目及三統之說
皆起於漢者也二何啻亦倭陋當作何唯

第二十四章

非其鬼而祭

此戒諂鬼神而後人義也凡諂鬼神者多不急於義故
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周禮曰大宗伯之職掌邦
之天神人鬼地示之禮以佐王人鬼地祇示曰神春秋
傳曰晉改葬共太子狄突適下國遇太子太子使登僕
而告之曰夷吾無禮余得請於帝矣將以晉畀秦秦將
祀余對曰臣聞之神不歆非類民不祀非族君祀無乃
殄乎衛遷于帝丘卜曰三百年衛成公夢康叔曰相奪
予享公命祀相甯武子不可曰鬼神非族類不歆其祀
祀鄙何事相之不享於此久矣非衛之罪也不可以間
成王周公之命祀請改祀命非其鬼者謂非族類也

亦有其字

鄭玄曰。人神曰鬼。非其祖考而祭之者。是諂以求福。神不歆非類。故非類不祭。苟為我類。雖非祖考。亦有不得。不祭者。鄭說可謂備矣。朱說則踈而迂。亦未得耳。

此固似有所譏者。然觀荅樊遲語。以知其不然也。

論語考卷之二終

